

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蛋鸡养殖基地扩建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5-32

采购人：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代理机构：河南景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2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5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
一、说明和释义	- 7 -
二 招标文件说明	- 8 -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和说明	- 9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 9 -
五、开标和评标	- 10 -
六、授予合同	- 10 -
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 13 -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另附）	- 17 -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18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19 -
一、投标书	- 21 -
二、报价一览表	- 22 -
三、已标价采购清单	- 23 -
四、货物分项报价表	- 24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25 -
六、法人授权书	- 26 -
七、服务承诺	- 27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28 -
九、技术方案	- 29 -
十、其他资料	- 30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31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蛋鸡养殖基地扩建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蛋鸡养殖基地扩建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http://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 8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5-32
-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蛋鸡养殖基地扩建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880422.00 元

最高限价：4880422.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2025年蛋鸡养殖基地扩建项目	4880422.00	4880422.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内容：12 万标准化鸡舍一栋，饲料加工设备一套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5.3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

5.4 工期：90 天

5.5 招标范围：采购需求内所含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5.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设一个标段

- 6、合同履行期限：90 天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公司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3.3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5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6 供应商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信用信息查询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若有不良记录（包括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弄虚作假等的不良行为），将取消其投标申请。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5 年 8 月 18 日至 2025 年 9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0: 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www.rzggzy.com）

3.方式：（1）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注册入库（操作说明：

<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

），并办理数字证书（CA）；（2）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下载电子采购文件（gef 格式）。或者访问网站交易信息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公告，下载电子招标文件（gef 格式）；（3）电子采购文件（gef 格式）使用‘电子投标人工具箱’打开，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办事服务’-‘下载专区’和‘系统操作指南’。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5 年 9 月 16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六、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受理投诉监督管理部门：汝州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5-6862799

邮箱地址：rzcgb406@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望嵩中路 116 号

2、供应商在主体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业绩等证明材料，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供应商主体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

4、供应商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前,登录开标会议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地 址：汝州市王寨乡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159375366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景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 131 号 3 号楼 15 层 1504 号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方式：1503887775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姜先生

电 话：1503887775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1	采购人	名称：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地址：汝州市王寨乡 联系人：胡先生 联系电话：15937536677
1.1.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景鸿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建业路 131 号 3 号楼 15 层 1504 号 联系人：姜先生 联系方式：15038877758
1.1.3	项目名称	汝州市王寨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蛋鸡养殖基地扩建项目
1.1.4	建设地点	汝州市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采购需求内所含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1.3.2	工期	90 天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标准规定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供应商应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5 年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公司纳税证明和社保缴纳证明)；

		3.3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合格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提供近三个月财务报表或其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3.5 供应商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3.6 供应商需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不得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信用信息查询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若有不良记录（包括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弄虚作假等的不良行为），将取消其投标申请。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10 日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15 日前
1.11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等（如有）
2.2.2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发出起 1 日内，如未回函确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内容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自招标文件澄清发出起 1 日内，如未回函确认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都视为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内容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时间起 60 日历天

3.4.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6.3	签字或盖章要求	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盖单位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5.2	开标程序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3) 介绍与会人员； (4) 开标结束。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由招标人代表 1 人，相关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经济、技术方面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 名
7.4.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转账或银行保函 履约担保的金额：不超过项目合同额的 10%，签订合同时双方商定。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招标代理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规定向中标单位收取。	
9.5	招标控制价：4880422.00 元，超过招标控制价的投标将被否决。	
9.6	付款办法签订合同时双方约定	
9.7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一、说明和释义

(一)、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公告中所述的服务，采购文件即招标文件。

（二）、定义

- 1、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合格的投标人

- 1、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
-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

（四）、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 招标文件说明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文件用以阐明采购所需的货物及服务，以及招标投标程序和合同条款。招标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招标公告；
 - （2）、投标人须知；
 - （3）、采购需求；
 - （4）、合同条款及格式；
 - （5）、投标文件格式。
- 2、招标文件以中文编制。
 - 3、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二）、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要求澄清，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交易平台上向招标人或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人或采购机构在交易平台上回复投标人。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1、在投标截止日期 15 日前，招标人或采购机构可主动地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www.rzggzy.com）”系统中推送“答疑文件”通知投标人。

2、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招标文件的修改，招标人或采购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3、招标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写和说明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一）、投标文件书写、计量单位使用等

1、投标人和招标人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的信件，应以中文书写。

2、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1、见投标文件格式。

2、投标文件及提供的相关资料必须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

（三）、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可列备注栏。

（四）、1、投标报价：本次报价为一次性报价。

2、投标货币：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五）、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六）、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

2、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二）、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时间时，则按采购机构修改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三）、迟交的投标文件

采购机构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五、开标和评标

（一）、开标

1、采购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

（二）、评标委员会

招标人将根据该项目的性质和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招标人代表及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3、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四）、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招标人及其组织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实质性投标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五）、保密

1、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的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一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投标人不得干扰招标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资格。

六、授予合同

（一）、定标准则

1、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

2、本次招标，合同将授予由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有序排列的中标候选人。

（二）、公示中标结果、发出中标通知书

1、评标结束后，招标人将公示中标结果，并将以书面形式向中标方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期限由法定 30 日内压缩至 15 日内，合同备案时限由法定 7 个工作日内压缩至 3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 2 个工作日内，及时在“河南政府采购网”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

（三）、合同协议书的签署

1、中标方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按指定的协议书格式签订合同协议书。

2、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协议书的依据。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部分 评标方法

- 1、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 2、评标严格按照公平、公正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条件进行。
- 3、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并按下列程序确定中标单位。

开标后，依据财政部第 87 号文件第 44 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通过后，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依据以下所列因素，做出形式、响应性评审。评审未通过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综合评分，可列为无效投标。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内“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招标控制价
2.1.2	资格 审查 标准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
2.1.3	响应 性评 审标 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1 项”规定
		工期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1 项”规定
条款号		条款内容	分值范围
2.2		分值组成 (总分100分)	投标报价：__30__分； 技术部分：__40__分； 企业业绩：__10__分； 其他因素：__20__分；

2.2.1		投标报价（30分）	有效投标报价：指投标文件通过形式、资格、响应性评审且不存在废标情形的投标报价。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 注：以上计算过程中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1.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2.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2.2 (2)	技术 部分 (40 分)	产品指标（0-15 分）	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稳定性、安全性、制造工艺的水平进行评比，优秀得 7-15 分，一般得 1-6 分，没有不得分。
		供货方案 (0-10 分)	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具体、可行、合理得 7-10 分，方案较具体、可行性强得 4-6 分，方案具体、可行性一般得 1-3 分，缺项不得分。
		保障供应及伴随服务方案（0-8 分）	根据项目情况制定保障方案，方案具体、可行、合理得 5-8 分，方案较具体、可行情得 3-4 分，方案具体、可行性一般得 1-2 分，缺项不得分。
		质量体系及保障措施方案（0-7 分）	根据所提供的货物质量保证措施方案，进行评分，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可行、针对性强的得 5-7 分； 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完整可行的得 2-4 分； 质量保证措施不完善、无针对性的得 1 分；
2.2.2 (3)		企业业绩（10分）	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10分。 备注：标书内附合同复印件。
2.2.2 (4)		其他因素评分 (20分)	1、投标人具有完备的快速售后服务体系：充分满足用户要求且提供优质服务，快速反应，及时服务，1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解决问题，切实可行； 优4分、良3分、一般2分、较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2、投标人提供科学可行的应急处理方案，优4分、良3分、一般2分、较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3、对所投产品有完善合理的回访、维护计划方案的；优4分、良3分、一般2分、较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4、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质保期内外的售后服务承诺及

		保障措施是否合理、全面、完善等进行对比打分；优4分、良3分、一般2分、较差得1分，缺项不得分。 5、业主评委可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结合本项目特点及投标文件的制作规范及响应招标文件的程度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在1-4分之间酌情打分。
--	--	--

4、评委会将对通过形式、资格、响应性评审且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进行评判和打分。各投标人最后得分为各评委的最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根据名次推荐**3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总价低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

5、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特别提醒：投标人提交的证明材料应客观、属实。在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有权对上述文件进行核查，发现有不实之处并经查实后，采购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并且投标人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定标

评委会将对通过以上评审且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进行评判和打分。分数汇总时，评委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本办法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根据名次推荐前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则其中投标总价低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若有相同的最高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按技术部分得分从高到低顺序进行排列，技术部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将被排序在前，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响应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

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如第一中标候选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第二名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第四部分 采购需求（另附）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由采购人和成交响应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补充、澄清、答疑、成交响应人的响应文件以及国家、省、市相关的规定，双方协商约定后签订。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 一、投标书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已标价采购清单
- 四、货物分项报价表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六、法人授权书
- 七、服务承诺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技术方案
- 十、其他资料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一、投标书

致：_____（招标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规定的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元，即（大写_____）。

2、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4、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合同条款及其他部分的全部内容。。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 60 天。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8、如果我方中标，愿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和规定，并按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9、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范围	
投标总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工期	_____日历天
质 量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三、已标价采购清单

四、货物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采购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品牌
总价（即投标报价）					元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_____

单 位 性 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 立 时 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六、法人授权书

本人_____（法人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单位：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七、服务承诺

八、资格审查资料

九、技术方案

十、其他资料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型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所投产品制造商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